

山东交通学院无影山校区 2023 年度部分房屋租赁项目一 竞争性磋商文件

(第一册 通用部分)



采 购 人：山东交通学院

代理机构：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SDSM2023-31578

日 期：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册 通用部分（本册）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	4
一、总则	4
二、磋商文件	5
三、响应文件	7
四、保证金	11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1
六、报价（本项目不公开唱价）	12
七、评审	12
八、询问与质疑	14
九、磋商费用	16
十、磋商文件解释权	16
十一、信用查询	16
第二部分 国有房屋租赁合同	18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7
一、商务部分	27
二、资格资质部分	27
三、技术部分	27
四、报价部分	28
五、其他部分	28
六、特别说明	28
第四部分 附件	29
附件 1、报价函	29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0
附件 3、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1

附件 4、商务响应表	32
附件 5、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33
附件 6、营业执照复印件	34
附件 7、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35
附件 8、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方案	36
附件 9、拟投入的设备一览表及设备性能指标（快递服务）	38
附件 10、对本项目第二册第八部分“技术要求及说明”的响应承诺	39
附件 11、报价一览表	40
附件 12、报价明细表	41
附件 13、成本测算表	42
附件 14、经营方案	44
附件 15、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及质量保证措施	45
附件 16、针对本项目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	46
附件 17、供应商银行开户情况	47
附件 1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的声明	48
附件 19、响应文件包装袋密封件正面和封口格式	49
附件 20、响应文件正副本封皮格式	50
附件 21、磋商保证金退付表	51
附件 22、服务承诺书	52

第二册 项目专用部分

第五部分 磋商邀请

第六部分 供应商须知附表

第七部分 评审办法

第八部分 技术要求及说明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第二册第八部分所述货物及服务的采购。

2、定义

2.1 竞争性磋商，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2.2 采购人，山东交通学院。

2.3 采购代理机构指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2.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且具有合法资格的制造商或代理商。

2.5 货物，是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服务，是指按磋商文件第八部分的要求，供应商必须承担的制造、运输、吊拉、安装、调试、技术协助、培训及其他各项义务。

2.7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3、合格的供应商：

3.1 供应商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3.2 供应商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基本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有效存续，具备良好的供应和施工能力，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和良好的信誉，无不良经营行为。

2) 在以往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无违法、违规、违纪、违约行为。

3) 向采购代理机构报名，并从采购代理机构处登记备案、取得磋商文件。

4) 未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3 供应商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特定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附表。

3.4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等有利害关系。

4、踏勘现场

4.1 磋商文件第二册第六部分“供应商须知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规定的
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
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4.3 供应商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项目现场，对供货（或施工）现场及
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但供应商
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并应对由此次踏勘
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
支承担责任。

5、其他

5.1 对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
同）或在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形式，向供应商发出，传真和电话（手
机）号码以供应商的登记为准。收到通知的供应商须立即予以回复确认，但供应商未回复或
采购代理机构未收到回复时，并不应当被理解为采购代理机构知道或应当知道供应商是否收
到通知。因登记有误、传真线路故障或其他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
法到达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磋商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5.2 不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含电子版）均不退还。

5.3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磋商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
且所有时刻均为北京时间。

5.4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
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5.5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成交结果如何，采
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磋商文件

6、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磋商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采购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磋商文
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第一册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二部分 国有房屋租赁合同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二册

第五部分 磋商邀请

第六部分 供应商须知附表

第七部分 评审办法

第八部分 技术要求及说明

6.2 磋商文件以中文编印，且以中文为准。

6.3 除非有特殊要求，磋商文件不单独提供拟采购货物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6.4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该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6.5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编制响应文件。若有偏离之处，请如实在商务或技术响应表中注明。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7、磋商文件的澄清

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收到磋商文件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并附加电子邮件，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7.2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报价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7.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 2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否则，即认为同意和接受该澄清。

7.4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或不合理要求等需要澄清的，应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全部提出。如在规定时间内，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的各项条款未提出异议，即认为同意和接受磋商文件。

8、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报价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修改或者补充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供应商收到修改或补充内容后，应在 2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修改或补充。否则，即认为同意和接受该修改、补充。

8.3 磋商文件的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的修改和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通知为准。

8.4 磋商文件的修改均以采购代理机构书面依据为准，且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法律效力，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8.5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其响应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报价截止时间，并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

9、编制要求

9.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若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其响应将会被拒绝。

9.2 供应商对多个分包进行响应的，应以分包为单位编制响应文件，每一包响应文件均需满足本磋商文件对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签署、盖章要求。

9.3 封面设置

响应文件材料封面设置包括：“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供应商名称。

9.4 响应文件资料装订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将大小不一的文件材料用折叠的办法整理成 A4 纸面大小，左、下侧分别对齐，胶装（文件材料包括供应商所递交的所有资料，如响应文件、图纸等），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9.5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写其响应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资料。

9.6 供应商应编制响应文件目录、内容，标注连续页码，并装订成册。

9.7 响应文件的编制必须按照磋商文件中第三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的顺序制作，否则该响应文件有可能会被拒绝。

10、响应文件语言及计量单位

10.1 响应文件及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本次采购项目而相互交换的资料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如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0.2 除在磋商文件的第八部分技术要求及说明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3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限期提供相应文件或决定对其响应予以拒绝。

11、报价有效期

11.1 自报价之日起，报价有效期为 90 日。报价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磋商文件而予以拒绝。

11.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内要求供应商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12、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包含以下各个部分，具体组成内容见第三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12.1 商务部分

12.2 资信部分

12.2.1 供应商须对提交的资格证明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并保证无不诚信记录。

12.2.2 资格证明的字迹、印章必须完整、清晰，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12.2.3 供应商应携带其资信部分原件至报价现场，如若响应文件资信部分出现瑕疵，而供应商未能立即提供原件核验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2.3 技术部分

12.3.1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资料

12.3.1.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并保证所供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12.3.1.2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提供货物的合格性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有效技术（印刷

体) 支持资料, 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 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

12.3.1.3 如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能完全证明其投标货物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或无法提供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的, 供应商可提供以下资料:

(1) 制造商官方网站下载的技术证明材料, 并注明网址备查;

(2) 投标货物的详细技术描述并由制造商或省级及以上固定代理商盖章确认, 注明确认方联系方式备查。

12.3.1.4 保证货物在质保期内正常、连续使用所必须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及其货源地与价格;

12.3.1.5 供应商在详细阐述货物的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说明时, 应注意磋商文件第八部分技术要求及说明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货物标准以及参照的品牌或文字叙述仅起说明作用, 并无任何限制性, 供应商可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文字叙述, 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12.3.1.6 如果供应商未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证明其货物是否响应磋商文件, 而采取复制磋商文件技术规格相关部分的, 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2.3.1.7 供应商必须对所提供货物(如机械、电子、仪器仪表、软件、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一切产权关系负全部责任, 由此而引起的法律纠纷及费用, 供应商须全部承担。

12.3.2 关于“技术响应表”的特别说明

12.3.2.1 为合理节约政府采购评审成本, 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 特别要求供应商应本着诚信精神, 在本次响应文件的“技术响应表”中, 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响应情况。供应商须对照磋商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 逐条说明投标货物与服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12.3.2.2 响应程度分为“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和“不能确定”。

12.3.2.2.1 “正偏离”是指产品或方案的技术及功能相比磋商文件的要求技术更先进、档次更高、更适合采购人使用。标注“正偏离”的, 供应商必须注明认为“正偏离”的理由。

12.3.2.2.2 “负偏离”是指产品或方案的技术及功能相比磋商文件的要求存在瑕疵和不足。

12.3.2.2.3 若供应商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正/负偏离不能确定, 亦必须在“技

术响应表”中清楚地表明该响应程度，并可以注明“不能确定”的字样。

12.3.2.3 本次采购不允许供应商复制粘贴磋商文件的技术要求作为其响应文件的响应情况。

12.3.2.4 本项目说明中所提出的技术规格、要求、参数和标准仅系说明并非进行限制，供应商可提出替代技术规格、要求、参数和标准，但该替代应不低于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

12.3.3 关于质保期的特别说明

12.3.3.1 本次磋商项目质保期见第六部分供应商须知附表或第八部分技术要求及说明。

12.3.3.2 质保期大于磋商文件要的，供应商视情况提供制造商出具的质保函。

12.4 报价部分

12.4.1 报价

12.4.1.1 报价范围：包括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即交钥匙项目）。

12.4.1.2 供应商可对磋商文件第八部分技术要求及说明中的全部货物进行报价，也可对某一包进行报价。但对每一包货物的报价必须全部报齐，并保证货物具有国家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知识产权，否则，视为报价无效。

12.4.1.3 本次采购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12.4.1.4 供应商应按响应文件中报价部分（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12.4.1.5 宣读报价时，以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为准，当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当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的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当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本项目不公开唱价）

12.4.2 供应商的成交价格在合同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将会被拒绝。

12.4.3 若第八部分技术要求及说明中未体现“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字样，供应商不允许采用进口产品报价。

12.4.4 报价币种详见供应商须知附表。

12.4.5 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再次报价的机会，但每一次报价均应以书面形式确认。

12.5 电子版响应文件

●电子版响应文件内容为上述 12.1、12.2、12.3、12.4 条款要求内容的 word 格式。

- 电子版介质为“U”盘。
- 电子版响应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无论成交结果如何，均不退回。
- 电子版响应文件单独密封，与响应文件同时递交。

12.6 供应商须知附表规定供应商应提交样品的，样品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3.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3.1 按商务、资信、技术及报价四部分顺序排列并装订成一册响应文件，每册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供应商须知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3.2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在规定处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授权代表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所有要求签字的地方都应用不褪色的墨水或签字笔由本人亲笔手写签字（包括姓和名），不得用盖章（如签名章、签字章等）代替，也不得由他人代签。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13.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合同章”、“财务章”、“业务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磋商小组有权据此对其响应作无效报价处理。

四、保证金

14、保证金

14.1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以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一式三份）、电子版为单位分别密封，并在密封件上标明密封件内容、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包号等。

15.2 供应商将每部分响应文件装入信袋内加以密封后，并在封签处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如无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15.3 因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密封不当或签署不当而造成响应文件被拒绝，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6.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16.1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附表。

16.2 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7. 迟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18.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8.1 供应商可在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由被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通知，且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8.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13 和 15 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或“撤回响应文件”字样。

六、报价（本项目不公开唱价）

19. 报价会议

19.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供应商须知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报价会议。届时请供应商派代表参加，参加报价会议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否则，责任自负。如在报价截止时间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少于三家，采购代理机构有采取重新采购的权力，且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

19.2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逾期送达的；
-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密封、标记的；
- 违反政府采购纪律的。

七、评审

20. 磋商小组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磋

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 3 人以上单数组成。

20.2 磋商小组具有依据磋商文件进行独立评审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磋商小组成员需对评审结果独立写出评审意见，并承担责任。评委成员若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理由的，视为同意和接受。

20.3 磋商小组的职责：

- (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比和打分；
- (4)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5) 向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20.4 磋商小组的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6) 配合采购单位答复与会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21. 评审和确定成交步骤及要求

21.1 初步评审

21.1.1 资格性审查

公证人员或工作人员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所有供应商响应文件编制情况、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填写资格审查表并签字确认，以备磋商小组核对。

21.1.2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是否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对所有商务、技术等内容进行完全响应，是否有漏项等，进行技术部分的符合性审查，通过技术部分符合性审查的，进入下一步的详细评审。

21.1.3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结合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结果，对所有供应商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及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1.1.4 经磋商小组集体审核通过，对于不符合条件的供应商要说明其不符合要求的原因，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代表拒不签字的，并不影响磋商小组所做出的结论。

21.2 详细评审

21.2.1 进入详细评审阶段后，磋商小组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要求各供应商分别进行不超过三轮报价，并给予每个正在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相同的机会。最后一轮磋商结束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当对承诺和最终报价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1.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1.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 (1) 提供虚假响应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6) 一年内累计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并带有明显故意行为的；
- (7) 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 (8) 不按规定程序及正常途径质疑、投诉，采用匿名信、匿名电话、发短信息等手段，威胁、恫吓、辱骂、恶意中伤其他相关当事人的；

八、询问与质疑

22. 询问

22.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2.2 询问及答复既可以采取书面形式，也可以采取电话、面谈等口头方式。

23. 质疑

2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公布成交结果的日期为准），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不予受理。

23.2 质疑函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授权代表姓名、授权代表联系电话、授权代表地址、授权代表邮编。

（2）质疑项目基本情况：质疑项目的名称、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采购人名称、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3）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质疑事项 1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质疑事项 2 事实依据、质疑事项 2 法律依据：……

（4）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3.3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3.4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报价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3.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23.6 质疑方式、质疑接收地址、联系部门、联系人、联系电话

23.6.1 质疑方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鲁财采〔2018〕72 号-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采购质疑与投诉实施办法的通知》执行。

23.6.2 质疑接收地址：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 6636 号中海广场 8 楼 805 室；

23.6.3 联系部门：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招标三部；

23.6.4 联系人：芦熹；

23.6.5 联系电话：0531-82976333。

九、磋商费用

24. 成交服务费

24.1 成交服务费收取标准：见供应商须知附表。

25. 公证费/见证律师费

25.1 公证费/见证律师费的收费标准：见供应商须知附表。

十、磋商文件解释权

26. 磋商文件解释权：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十一、信用查询

27.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

28.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

29.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

30.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

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32. 在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查询截止时点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第二部分 国有房屋租赁合同

山东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房屋租赁合同

合同编号： SDJTUZYC-20 -00

签订地点： 山东交通学院资产管理处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出租方（甲方）： 山东交通学院

承租方（乙方）： 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山东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有偿使用管理暂行办法》（鲁财资〔2010〕50号）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场地）租赁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该房屋坐落于济南市_____。

该房屋使用面积共计_____平方米。

甲方承诺出租该房屋的行为已经有权机构批准，且该房屋产权清晰，未设定抵押、担保，未涉及法律诉讼。

第二条 租赁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经营期限 3 年。

租赁合同期满，乙方应如期交还所租赁房屋；乙方逾期不交还的，甲方有权收回所租赁房屋。甲方如继续出租，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第三条 租金、租赁保证金等有关费用支付期限及方式

（一）租金

租赁期为 5 年，租金标准为每日每平方米_____元/天，每年按 365 天计费，按房屋使用面积计费，一年租金：_____元（人民币_____）；

（二）房屋安全与违约保证金：

协议期内，安全与违约保证金总额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房屋安全与违约保证金由甲方抵扣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租金、滞纳金及赔偿等，剩余部分如数返还乙方，房屋安全与违约保证金不计付利息。

(三) 校园商贸服务质量保证金：

为增强经营商户的履约意识，保证服务质量，设立“校园商贸服务质量保证金”，按照年房租 10%收取，共计_____元。人民币（大写 _____元整）。

(四) 房屋（场地）使用的有关费用：

协议期内乙方应按规定按时支付水费、电费、物业费等及除甲方承担的相关税款外的其它费用等。

(五) 支付期限：

1、租金：乙方须在签订合同前，协议开始时间前 15 日内一次性支付一年期全部租金。

2、房屋安全与违约保证金：乙方须在签订合同前，协议开始时间前 15 日内一次性全部支付。

3、校园商贸服务质量保证金：乙方须在签订合同前，协议开始时间前 15 日内一次性全部支付。

(六) 支付方式：

1、乙方须于承租期前 15 日内将租金、安全与违约保证金、校园商贸服务质量保证金汇入甲方指定账户：【账户名称：山东交通学院。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济南交校路支行。账号：37001616509050008621】，甲方向乙方开据合法票据。

2、其他费用按照学校有关规定和实际发生的费用及时缴纳。

第四条 房屋（场地）租赁用途

乙方承租该房屋（场地）用途为：_____。在租赁期内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该房屋（场地）的用途，不得转租或分租给第三方。

乙方承诺使用承租房屋（场地）从事的各项活动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并独立承担完全责任。

第五条 房屋维护及修缮

(一) 乙方负责房屋的日常维护、维修，保护各项设施、设备免遭损坏。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该房屋进行装修或增设他物。装修、增设他物的范围是：经甲方书面批准的

乙方装修方案，费用由乙方负担。乙方装修房屋或者增设他物：不得改变房屋结构，不得影响房屋安全。如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经济赔偿。

（二）租赁合同期满或合同解除后，乙方房屋装修、改善增设他物的处理方式：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

第六条 房屋交付及交还的期限、方式及验收

（一）交付：甲方应按租赁期限规定按时将房屋（场地）交付乙方，乙方予以验收，并于交接时由双方在《房屋附属设施、设备清单》（见附件）上签字盖章。

（二）交还：乙方应于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7]日内，将房屋（场地）全部交还甲方，甲方予以验收。按合同约定乙方应移走的所有物品同时移走，逾期未移走的，甲方有权按无主物处置。

第七条 合同解除的条件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1、该房屋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房屋拆迁范围的；
- 2、因法定不可抗力致使房屋毁损、灭失或造成其他损失而无法继续使用的；
- 3、非甲乙双方因素致使合同终止的其他情形。
- 4、根据甲方发展规划，对校区土地、房屋等资产处置的情形。

（二）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1、迟延交付房屋（场地）7日以上；
- 2、交付的房屋（场地）不符合合同约定影响乙方正常使用；

（三）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收回该房屋（场地）：

- 1、不支付或者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保证金两个月以上的；
- 2、不支付或者不按约定支付应由乙方负担的各项费用两个月以上的；
-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改变该房屋用途或转租、分租给第三方的；
-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改变房屋结构、违反合同约定对房屋进行维修、增设他物或不承担维护责任致使房屋或设备设施损坏的；
- 5、利用该房屋从事违法活动；

6、乙方经营活动中存在安全隐患不及时整改或发生安全事故。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未按约定履行维修义务造成乙方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毁损的, 应承担赔偿责任, 赔偿金额按造成的实际损失计算;

(二)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使用或维修房屋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应承担赔偿责任, 赔偿金额按造成的实际损失计算;

(三) 乙方逾期不向甲方支付保证金或租金, 除应如数补交外, 还应支付应付当年合同金额 5% 的违约金;

(四) 双方约定: 租赁期未满乙方擅自中途退租, 所有保证金一律不予返还。

第九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 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也可由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调解; 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的, 可依法向房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

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内容:

1. 乙方在承租的疫情防控期间, 承租方应严格按照省、市及属地政府和学校疫情防控要求执行, 无条件服从学校各项疫情防控工作安排; 乙方承租期间, 必须诚信经营, 依法纳税, 凡违反国家和学校规定, 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承担, 与甲方无关; 乙方在承租期内, 要做好消防、用电及食品安全工作, 严禁在经营场所使用明火, 严禁在经营场所内给电瓶充电; 严禁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过期商品、有毒食品; 乙方发生事故, 导致人生和财产损失的, 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甲方有权终止协议;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在宣传品或店名中使用甲方冠名, 即不得冠以山东交通学院、山东交院、交院等名称; 协议期内, 要按照国家规定自行办理与经营相关的证照, 所有证照要悬挂在经营场所的醒目位置, 亮证经营;

2. 承租期间, 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甲方有权终止协议, 收回该房屋(场地), 扣除全部违约保证金。若支付的违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 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直至达到弥补全部损失为止。

- ①.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将房屋(场地)转租、转借、转让给他人使用的;
- ②.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损坏房屋及设施的;
- ③. 改变本协议规定的承租用途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 ④.拖欠房租累计 2 个月以上的；
- ⑤.因乙方原因导致服务投诉率居高不下，校内师生强烈不满的；
- ⑥.因乙方管理、运营不善，导致甲方校园内发生安全事故（包括但不限于防疫工作隐患、食品安全事故、消防安全事故、交通安全事故、生命财产受到损害等）；
- ⑦.在运营过程中，因乙方过失导致一方或双方被行政处罚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导致严重后果的行为的；
- ⑧.乙方运营过程中存在转包、分包运营或挂靠运营行为的；
- ⑨.招投标时以弄虚作假等欺诈手段获得准入资格，或运营情况发生变化不符合准入条件的。

3. 协议期内，乙方逾期缴纳本协议约定应由乙方负担费用的，每逾期一天，则应按上述费用总额的 5%自违约金保证金中支付甲方违约金。

4. 协议期内，如乙方中途退租，应提前 3 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研究同意后，扣除全部违约金保证金的 50%，按时间计算退给乙方剩余租金及管理费和全部保证金的 50%，协议终止，收回房屋。

5. 协议期内，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中途擅自退场地（房屋）的，扣除全部违约金保证金，按时间计算的剩余租金及管理费不再退回。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6. 协议期满或合同终止，乙方应如期交还该场地（房屋）。乙方逾期归还，则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原日租金 2 倍的违约金（自违约金保证金中扣除）。乙方还应承担因逾期归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一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同时按规定送同级财政部门及相关部门备案。

合同附件：房屋附属设施、设备清单

甲方（章）：

乙方（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附件：

房屋附属设施、设备清单

货币单位：元

序号	设施名称	数量*单价	设备	数量*单价	家具	数量*单价

物品损坏的赔偿约定：

注：甲乙双方填写本清单签字盖章，本附页为合同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安全管理责任协议书

根据山东省、山东交通学院有关安全工作的有关规定，为加强对经营用房安全管理，保证双方的合法权益，切实做好出租经营用房安全防范工作，山东交通学院（甲方）与租赁方（乙方）_____签订本安全责任协议书。双方须认真遵守，切实履行职责。

第一条 甲方责任：

- （一）不准将房屋出租给无合法有效证件的供应商。
- （二）与供应商签定租赁合同。
- （三）将供应商的身份证、营业执照等基本情况进行登记备案。
- （四）发现供应商有违法犯罪活动或有违法犯罪嫌疑的应当及时终止租赁关系，并报告有关部门。
- （五）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或有关法律法规、政府授权管理的相关职能规定，以及甲方相关规章制度，对乙方的房屋使用情况和遵守甲方安全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监督检查情况制定相应措施并加以整改。甲方不因行使该监督和检查权而承担任何责任，也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承担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第二条 乙方责任：

- （一）必须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明确安全责任人，认真落实安全责任制。
- （二）必须持有合法身份证件，执照经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不得从事任何非法经营或超范围经营；不得在规定的场所外进行经商活动；不得销售假冒伪劣或已过保质期的商品。
- （三）定期检查所承租的房屋，发现承租房屋有不安全隐患时，应及时排除，需要甲方协助的，要及时告知甲方。
- （四）消防设施及措施到位。必须严格按照消防条例规定配足必要的消防设施和器材，有专人管理并精通使用，定期对其消防设施和器材进行维修和保养。保障所承租经营用房内的楼道、楼梯和出口等部位畅通，并配备必要的消防安全疏散标志。不准使用不符合消防规定的装饰材料装饰经营用房；不得占用、堵塞消防疏散通道。严禁存放、生产、储存、经营易燃、易爆、有毒等危险物品。参加甲方组织的消防演习和培训。
- （五）做好用电安全工作。严禁违规用电。未经甲方同意，不准自行拉线安装电器或改

造线路。已安装使用的电器必须安全可靠并定期检查，确保无安全隐患。严禁在店内做饭和使用大功率电器。非营业时要关门断电，冰箱、空调等大功率电器需设专门用电线路。

（六）经营场所门窗要具备一定的安全防盗功能，店内不能存放大量现金、不得留人住宿。

（七）要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做好食品、饮品的安全工作。所售食品和饮品确保质量合格有效。商品储藏确保防腐、防潮、防鼠、防火、防电。

（八）乙方进入甲方校内的所有车辆（包括配货、退货、运输、员工车辆等）要到甲方保卫部门登记备案，并按照甲方的有关规定在校内行驶。

（九）乙方经营场所门前实行三包，禁止乱贴乱画、乱停乱放，须做到门前整洁有序。

（十）固定广告牌要按甲方的统一要求，整齐划一。活动广告牌按甲方要求的规格制作、摆放。

（十一）仓库使用要遵守有关规定。仓库内严禁存放易燃易爆物品及危险品；严格按照安全五距（墙距、堆距、柱距、灯距、顶距）要求存放物品；不准在仓库内拉接电线和使用电器；不得在仓库内留人住宿；不准在仓库的公共区域内堆放物品、垃圾；离开仓库时做到人走灯灭，及时落锁。

（十二）严把用人关，认真做好聘用人员的身份审查，不得聘用、容留身份不明、保外两劳人员、缓刑管制人员、精神病患者和传染病患者等；乙方应在入驻校区三日内对员工登记造册后统一到甲方或社区安全保卫部门办理相关手续。非当地户口所辖地人员必须按规定到派出所进行暂住户口登记。

（十三）本着“谁用工，谁负责，谁使用，谁管理”的原则，对员工进行经常性法制安全教育，保障员工遵纪守法、语言文明、行为端正；不得在校区内酗酒、寻衅滋事；夜间也不得在非自己工作和生活区域内长时间游逛。乙方校内住宿人员不得在住宿区内做饭、吸烟、乱拉电线、使用大功率电器、酗酒滋事。

（十四）乙方工作人员以及雇佣人员在校内侵权第三人，由乙方独自承担法律责任。

第三条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协议约定的条款或违反政府部门的有关规定，另一方有权提前解除房屋租赁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责任一方承担。

第四条 其他事项

（一）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代理机构壹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

效。

（二）《安全管理责任协议书》作为房屋租赁合同的附件，与房屋租赁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一、商务部分

- 1、★报价函（详见附件）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详见附件）
- 3、★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详见附件）
- 4、★商务响应表（详见附件）
- 5、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详见附件），同类项目的解释见供应商须知附表
- 6、供应商须知附表规定或供应商认为其它应介绍或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二、资格资质部分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提供形式	备注
1	标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原件或 ☒ 复印件	
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原件或 ☒ 复印件	
备注	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响应文件中须装订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技术部分

-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2、经营方案
 - 2.1 经营方案的思路及模式
 - 2.2 服务理念
 - 2.3 货品布局及房屋现有结构的规划设计
 - 2.4 食品/快递安全保证
 - 2.4 成本控制方案
- 3、环境提升方案
- 4、供应商的规章制度
- 5、项目组织管理
- 6、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方案：包含但不限于管理层的设置、主要管理人员的人数和职责；各部门的设置、职责和拟安排的人数、是否相应资质的技术人员；项目人员的项目经验。（详见附件）

- 7、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及质量保证措施
- 8、针对本项目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
- 9、成本测算（详见附件）
- 10、拟投入的设备一览表及设备性能指标（快递服务）
- 11、对本项目第二册第八部分“技术要求及说明”的响应承诺
- 12、供应商须知附表规定或供应商认为其它应介绍或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四、报价部分

- 1、★报价一览表（详见附件）
- 2、★报价明细表（详见附件）

五、其他部分

- 1、供应商银行开户情况（详见附件）
- 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的声明（详见附件）
- 3、响应文件包装袋密封件正面和封口格式（详见附件）
- 4、响应文件正副本封皮格式（详见附件）
- 5、报价保证金退付表（详见附件）

六、特别说明

以上格式中标注“★”的，供应商必须提供，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将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报价函

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磋商项目，为此，我方就本项目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同意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成交，我方将按磋商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保证，你们有选择成交供应商的权利。
- 5、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交纳成交服务费等，遵守贵机构有关磋商的各项规定。
- 6、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7、响应文件自报价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历日。
-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_____（姓名、职务或职称）为我公司本次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授权代表，并授权其全权代表我方办理本次磋商、签约的相关事宜，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合同并具有法律效力。

在我方未发出撤销授权书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在参加本次投标之日起前三年内，我公司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本公司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依法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取消中标资格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4、商务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项目	磋商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租赁期限			
.....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5、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合同	验收报告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6、营业执照复印件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illegible]

附件 8、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方案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8-1、人员配备方案

（格式自拟）

8-2 拟派项目组人员配备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岗位	职务	职称	备注
...							

8-3 项目负责人简历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项目任职	
资格资质、 证书等					
毕业学校	_____年毕业于_____学校_____专业				
项目负责人同类项目经验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主要服务内容说明	项目特别之处	采购人及联系电话	
...					
备注					

附件 9、拟投入的设备一览表及设备性能指标（快递服务）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9.1 拟投入的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生产厂家及产地	用途	数量	单价	产品简介

说明：

- 1、供应商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
- 2、表后附设备的照片。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9.2 设备性能指标

格式自拟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10、对本项目第二册第八部分“技术要求及说明”的响应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重点描述高于或低于本项目服务要求的内容。

格式自拟

附件 11、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项目	报价（元）
1	第一年租赁价格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元
2	优惠条件	
3	是否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注：此表须另外单独打印三份，签字盖章，单独密封，与响应文件一同递交。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2、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地点	数 量	单 价 （ 元 ）	合 计 （ 元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总价		小 写： 大 写：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3、成本测算表

13.1 服务内容成本测算表（以年为测算单位）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服务内容	金额单位：元
1	一、直接成本	
2	1.人员工资	
3	2.工资附加	
4	合计	
5	二、管理费用	
6	1.工资、福利费用	
7	2.保险费用	
8	3.办公费用	
9	4.其他应交税费	
10	合计	
11	三、财务费用	
12	四、管理费用	
13	五、税金	
14	成本合计	
15	备注说明：	

注：1.供应商可结合企业实际对表内项目进行适当调整，但要求能真实、准确地反映企业成本。

2.一个服务内容的成本用一张成本表罗列，供应商根据项目服务内容范围自行增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13.2.项目成本汇总表（以年为测算单位）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服务内容	质量标准	数量	成本总计（元）	备注说明
1					
2					
3					
4					
5					
6	其他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总计（人民币/元）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14、经营方案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 1 经营方案的思路及模式
- 2 服务理念
- 3 货品布局及房屋现有结构的规划设计
- 4 食品/快递安全保证
- 4 成本控制方案

（格式自拟）

附件 15、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及质量保证措施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格式自拟）

附件 16、针对本项目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格式自拟）

附件 17、供应商银行开户情况

供应商需提供其在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系统中登记的银行账户信息：

1、开户单位：_____

2、开户银行：_____

3、帐号：_____

4、账户为供应商基本户的，提供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5、账户为供应商非基本户的，提供开户银行开户证明复印件。

以上信息为供应商中标后合同付款信息，因供应商原因导致合同款支付的一切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附件 1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的声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的声明

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就该项目第_____包做出响应并递交了响应文件。

我公司具备履行该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能力，成交后能够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自己的义务。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 19、响应文件包装袋密封件正面和封口格式

响应文件包装袋密封件正面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电子版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加盖供应商公章

响应文件封口格式

请勿在 年 月 日 时（报价截止时间）之前启封

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20、响应文件正副本封皮格式

响应文件正副本封皮格式

响应文件

(正 / 副 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供应商名称 (盖章):

地址:

联系电话:

日期:

附件 21、磋商保证金退付表

磋商保证金退付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包号：_____

交款信息			
交款单位			
交款金额		交款时间	年 月 日
退款信息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单独密封，于报价时当场提交。如因信息填写有误导致的保证金延迟退还，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件 22、服务承诺书

服务承诺书

1、守法经营，依据签订的《山东交通学院房屋租赁协议》立即自行依法办理相应经营项目、业务相关的各项证照，持证经营。所有证照悬挂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亮证经营；实际经营人与投标响应文件中明确的经营人一致，不采取转包、分包、转让、分租的形式经营。

2、确保投入经营的商品或提供的服务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有正规的进货渠道及产品厂家生产经营流通资质，绝不经营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过期商品、有毒食品；不在购物中心内进行食品加工销售；

3、遵守学校消防安全规定，不私接电源，不擅自使用明火、大功率电器；

4、绝不利用租赁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不从事影响校园环境和人身安全的活动；未经校方书面同意或授权，不在经营行为中使用学校的无形资产；

5、营造服务育人、和谐温馨的文化氛围，店员服装整洁，持健康证上岗，使用文明服务用语，微笑待客，热情周到，绝不在购物中心内吸烟、不酒后上岗及其他有悖于职业道德的行为，不与顾客及学校师生发生任何冲突；

6、诚信经营，绝不缺斤短两，保证称重衡器无误；商品一律明码标价；所售商品及服务价格不得高于周边高校和商场同类型商品和服务的价格；

7、未经批准不在超出租赁范围之外存放物品、经营促销活动；个人所属物品不占用公共场所、不超出区域限定的范围经营；

8、保持良好的卫生环境，垃圾日产日清，不在公共卫生间洗衣服、清洗销售类商品；

9、服从校方管理，遵守校方各项规定，按时交纳管理费等相关费用。无条件服从校方管理部门及广大师生员工对校园商用出租房的监督和指导，诚恳接受意见建议并立即落实整改，为学校提供满意放心的购物环境。

10、完全认同并严格遵守校方在磋商文件中明确的《基本要求》、《安全管理责任协议书》和《山东交通学院校园商贸经营服务考核管理办法》相关条款，一旦违反，愿接受学校管理部门的相关处罚措施。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同意校方的处罚措施，直至解除合同。